

集贤县农业农村局 集贤县财政局 文件

集农联发（2025）9号

关于印发 2025 年集贤县粮油规模 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示范县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及有关单位：

现将《2025 年集贤县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示范县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在前期申报并已开展工作的基础上，强化组织领导，认真组织实施。

集贤县农业农村局

集贤县财政局

2025 年 6 月 13 日

2025年集贤县粮油规模种植主体 单产提升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5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农办农〔2025〕15号）、《2025年黑龙江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方案》有关要求，为加力推广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模式，落实增产措施，确保项目规范实施，引领我县粮油作物单产水平持续提高，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任务目标

2025年，力争玉米平均亩产达到1350斤以上；大豆平均亩产达到360斤以上。

二、实施任务和奖补方法

（一）实施任务。2025年，根据各乡（镇）人民政府及有地单位申报实施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结合2024年项目实际实施等情况，全县拟落实项目实施面积17.18万亩。

（二）奖补对象。在合法耕地上，自愿申报实施，从事大豆（玉米）规模种植且应用大垄密植栽培技术的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不含北大荒农垦集团），可包括村集体经济组织、实施全程托管的主体和积极承担撂荒地复耕复种粮油作物达到当地平均产量水平的主体，奖补主体不得与承担部级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任务的主体重复。奖补对象是实际生产经营者，而不是土地承包者。

（三）奖补标准。暂定对符合项目实施条件的各类主体每

亩补助 25 元（最终以省政府审定补助额度为准），单个玉米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补助资金不得超过 280 万元、单个大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补助资金不得超过 450 万元。每个主体每块地应用大豆或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不少于 50 亩。补助面积不含为其他主体和农户开展托管的社会化服务面积。

（四）奖补方式。按照先实施后补助的办法，乡（镇）人民政府及有关单位组织乡村将实施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实施面积核实准确、产量测产达标、确定是否为合法耕地并符合技术路径后，对于直接兑付到人到户的补助资金，应按照国家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有关要求，录入到全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监管服务平台。积极借鉴“赛马争先”“揭榜挂帅”等机制，实施项目制管理，采取主体自主申报、择优竞争的方式抓好具体组织实施，并坚持结果导向确定奖补对象和拨付奖补资金。

三、技术路径

（一）大豆。在应用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基础上，可采取选择高油或高蛋白高产品种，集成推广合理轮作、深翻深松整地、精密播种、配套测土配方分层施肥、种子药剂包衣、根瘤菌接种、病虫害绿色防控、应用高性能播种机和高效收割机等技术组装，促进大豆高产优质高效标准化生产。

（二）玉米。在应用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基础上，可采取选择高产优质品种，集成推广深翻深松整地、精密播种、配套测土配方分层施肥、水肥一体调控、病虫害绿色防控、适期晚收、低损收获等技术组装，因地制宜推广免耕机播，促进玉

米高产优质高效标准化生产。

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标准详见附件 2。

四、实施步骤

（一）细化实施方案。我县结合实际，由农业农村部门和财政部门联合制定本县实施方案，明确种植品种、面积规模、主推技术、单产目标等实施条件以及操作程序等。各乡（镇）人民政府及有关单位要按照县级下达的实施任务，逐级分解至各村屯以及森工、监狱系统和融通农业发展（哈尔滨）有限责任公司所属林场、农场，并组织村级确定承担项目实施的主体，核查主体实施面积、制定单产目标。村、乡两级分别填写《2025 年黑龙江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主体统计表》（附件 4、附件 5），由乡（镇）人民政府汇总后上报至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对拟承担项目的主体进行审核，并经乡村两级公示无异议后，于 6 月 18 日前将电子版文件以及签字加盖公章纸质版上报至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二）记录实施过程。乡（镇）人民政府及有关单位要组织屯村强化过程管理，指导项目实施主体按要求加强田间管理，关键实施环节建档立案，并在肥水管理、病虫草害防控及机械收获等关键环节，以照片、视频等形式如实记录应用的关键技术措施，实行一主体一档案。对因违约、毁约和落实地块不符合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有关要求的新型经营主体，要及时更换实施主体、更换地块。

（三）逐级核查面积。6 月上旬开始，县农业农村部门要组织承担推广应用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的乡

（镇）、村（屯）及有关单位对实施面积落实情况进行全面核查。实行村（屯）核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并将核查结果（附件6）加盖公章上报乡（镇）人民政府；乡（镇）人民政府及有关单位对村（屯）上报的核查结果进行复核无异议后，将核查结果（附件7）加盖公章签字连同电子版文件一并于7月21日前以正式文件形式上报县农业农村部门；县农业农村部门组织人员对乡（镇）人民政府及有关单位上报的核查结果按照不低于20%比例的面积进行抽查，审核无异议后，将核查结果（附件8）一式2份加盖公章连同电子版文件一并于7月25日前上报所属市农业农村局，同时抄送县财政局；乡、村两级要对核查结果负责。

（四）组织测产核实。在作物收获季节，乡（镇）人民政府及有关单位要组织项目主体如实报送实际单产。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要组织县乡两级农业技术人员，对项目区内应用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的地块进行实地田间测产，按照不低于20%的比例，随机抽取承担项目主体核实测产结果，并将测产结果（附件9）加盖农业农村局公章（含电子版）一式2份，于10月7日前上报所属市农业农村局。

（五）及时公示结果。项目县农业农村部门要因地制宜综合运用互联网、村务公开等渠道，及时公示项目拟奖补主体及资金情况，对反映有异议的要组织核实。公示无异议后，会同财政部门按程序及时兑付奖补资金。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推动。各项目实施县份要加强统筹，强化

措施，逐级落实奖补政策宣传、面积核验、过程管理、公示上报等工作职责，各乡（镇）人民政府、村委会及有关单位是推动项目目标任务落实、推广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应用的责任主体，要建立健全监督管理工作机制，做到责任明晰、管理规范、指导到位。县、乡、村三级联动，确保政策落实不走样，规范实施得实效。

（二）强化指导服务。适时开展工作督导，推动地块落实、技术落实和指导服务落实。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要组织抓好技术指导服务，做好专家下沉指导，坚持生产全过程、全环节开展包片技术指导服务，充分发挥专家队伍作用，促进关键技术落实到位。

（三）加强项目管理。要强化过程管理，全过程建档立卡，记录技术落实、资金使用、成效评估等工作内容，确保项目实施规范有序、测产结果真实可靠、奖补发放公开透明。对虚报冒领、骗取套取、挤占挪用补助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一经查实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各项目县要及时将项目主体档案上传至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平台网址：<https://zyzf.xnzb.org.cn>）并填报资金兑付情况。

（四）做好宣传总结。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和各类新媒体，通过现场观摩、经验交流、典型示范等方式，做好政策解读、宣传经验做法、打造示范典型，营造推技术、创高产、争先进的单产提升比学赶超良好氛围。各乡（镇）人民政府要于11月3日前将工作总结（项目成效、主要做法、下步计划和问题建议等）报送至县农业农村局，由县级统一汇总

后于 11 月 5 日前报至市农业农村局。

- 附件：1. 2025 年集贤县推广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表
2. 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标准
3. 县级专家指导组名单
4. 2025 年集贤县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主体统计表（村级）
5. 2025 年集贤县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主体统计表（乡级）
6. 2025 年村级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推广任务完成情况核查表
7. 2025 年乡级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推广任务完成情况核查表
8. 2025 年县级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推广任务完成情况核查表
9. 2025 年县级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产量调查统计表

附件 1

2025 年集贤县推广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表

单位：亩

乡镇名称		推广玉米、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任务面积
集贤县合计		171800
1	集贤镇	21947
2	永安乡	21389
3	升昌镇	8969
4	腰屯乡	26271
5	福利镇	7751
6	兴安乡	16072
7	丰乐镇	4504
8	太平镇	41950
9	笔架山农场	9806
10	腾达良种场	4162
11	振兴果树场	1153
12	牧源种畜场	282
13	集硕	7424
14	林草局	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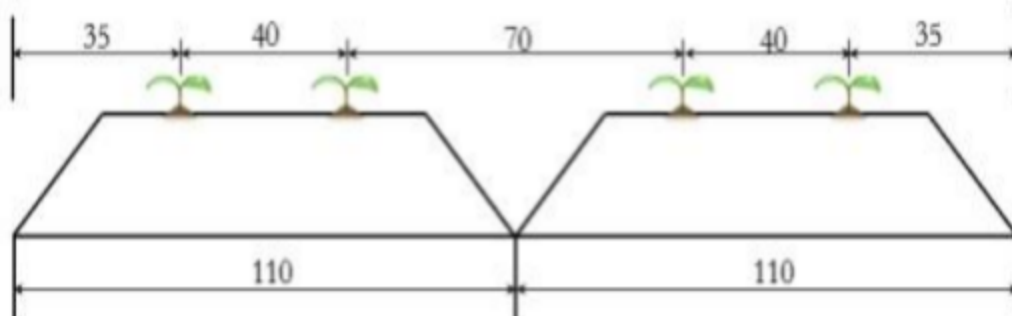
附件 2

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参考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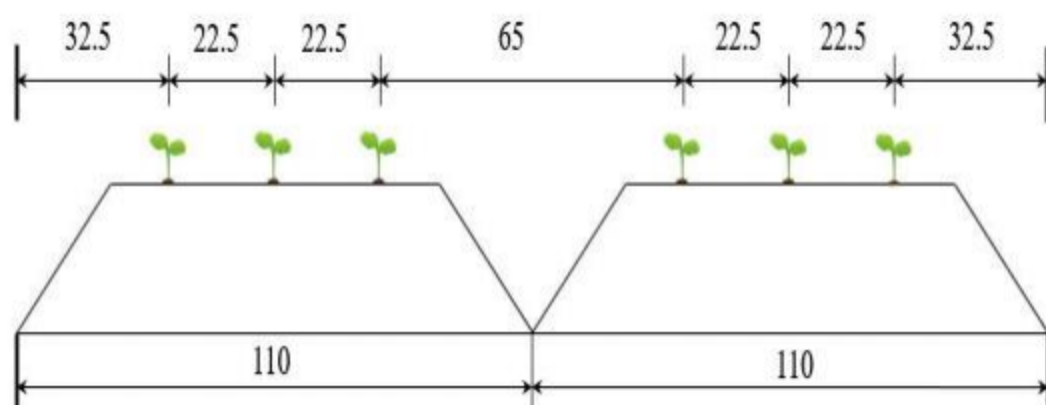
一、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采用110厘米或130厘米大垄（垄高 ≥ 20 厘米），在110厘米垄上种植大豆2行（垄上行距40厘米左右）或3行（垄上行距22.5厘米左右）；130厘米垄上种植大豆3行（垄上行距30厘米左右）、4行（垄上行距12.5、35、12.5厘米左右；垄上行距20厘米左右）或5行。选择高产优质品种，配套测土配方分层施肥、精密播种、科学施药等技术集成组装，促进大豆高产优质高效标准化生产。

（一）110厘米大垄大豆栽培模式剖面图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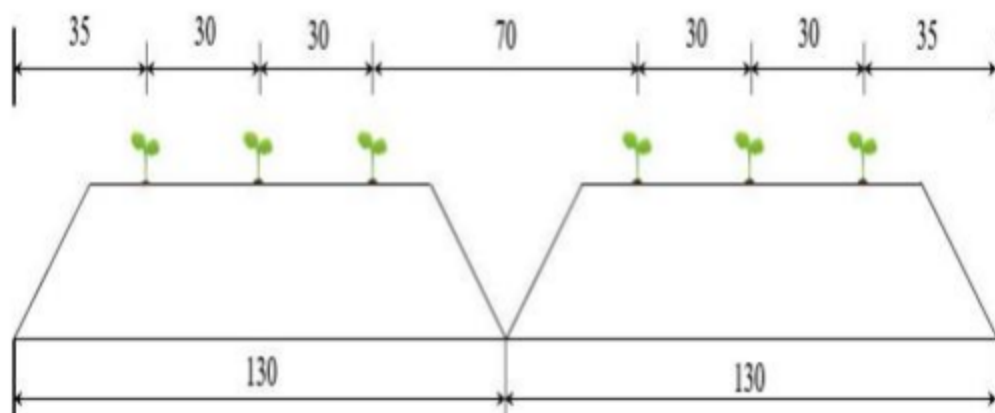


图一：垄上二行栽培模式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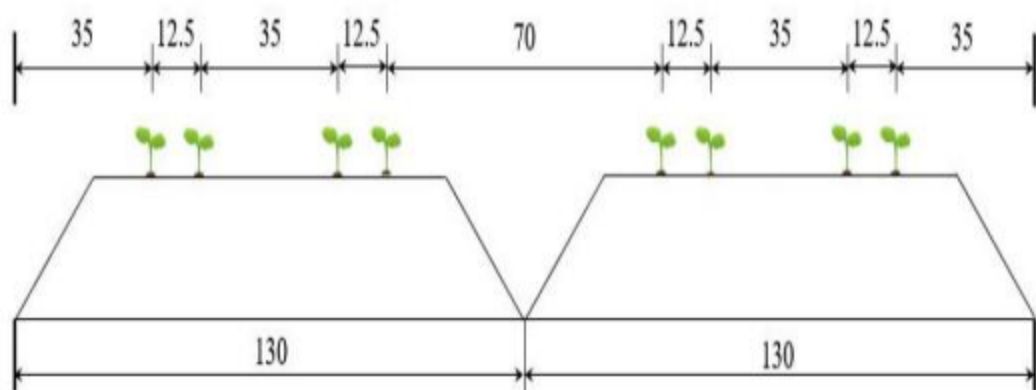


图二：垄上三行栽培模式剖面图

(二) 130 厘米大垄大豆栽培模式剖面图参考



图三：垄上三行栽培模式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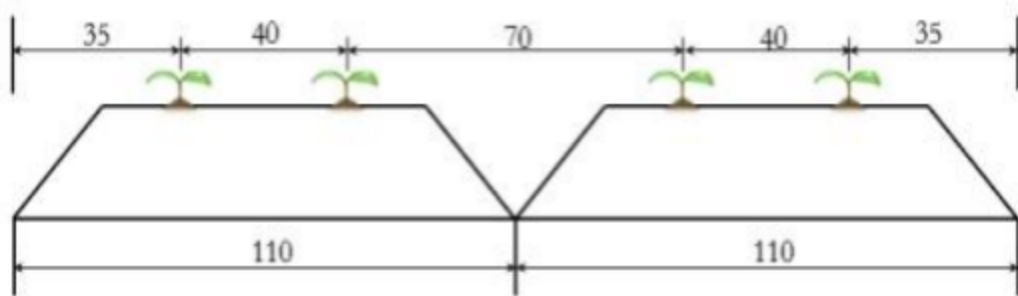


图四：垄上四行栽培模式剖面图

二、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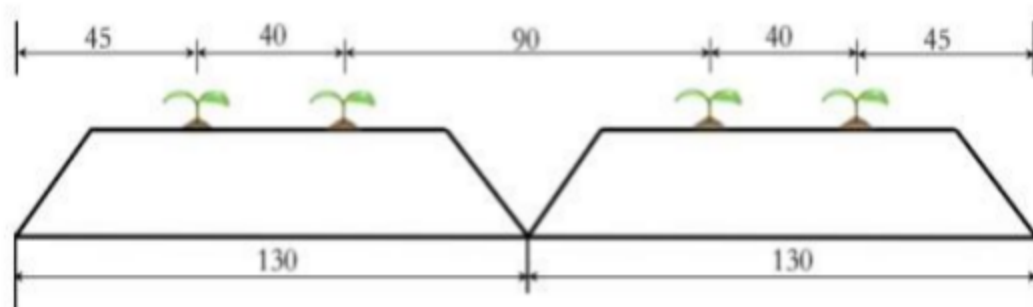
采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大垄（垄高 ≥ 20 厘米），在 110 厘米或 130 厘米垄上种植玉米 2 行，垄上行距 40 厘米左右或 50 厘米左右。选择高产优质品种，配套测土配方分层施肥、精密播种、科学施药等技术集成组装，促进玉米高产优质高效标准化生产。

（一）110 厘米大垄玉米栽培模式剖面图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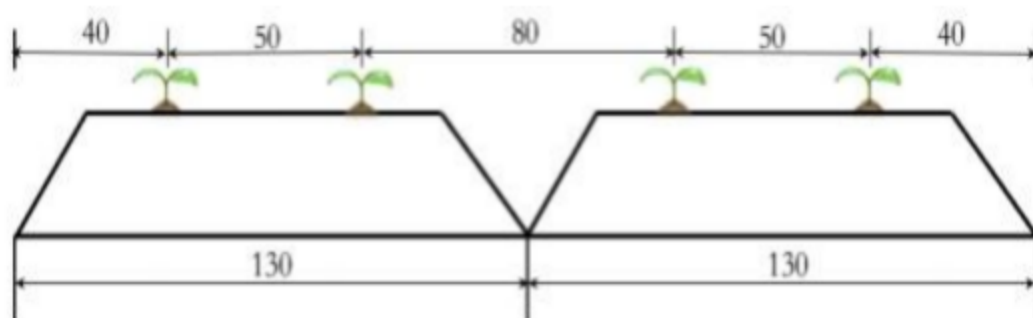


图五：（40-70 厘米）垄上二行栽培模式剖面图

(二) 130 厘米大垄玉米栽培模式剖面图参考



图六：（40-90 厘米）垄上二行栽培模式剖面图



图七：（50-80 厘米）垄上二行栽培模式剖面图

附件3

县级专家指导组名单

组长：刘振宇 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主任

成员：张兰波 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高级农艺师

邱 荣 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高级农艺师

邢连江 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农艺师

李 捷 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农艺师

附件 4

2025 年集贤县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主体统计表(村级)

填报单位：XXX 村委会(盖公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实施主体名称(农民、职工姓名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名称)	法人姓名(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填写)	身份证号	企业税号(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填写)	种植作物及拟实施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				
					面积小计(亩)	其中：			
						大豆(亩)	目标亩产(斤/亩)	玉米(亩)	目标亩产(斤/亩)
1									
2									
3									
4									
5									
备注	1. 实施面积后不保留小数点；								
	2. 每个主体每块地示范推广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不少于 50 亩。								

村委会负责人签字：

核查人员签字：

附件 5

2025 年集贤县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主体统计表(乡级)

填报单位：XXX 乡(镇)政府(盖公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实施主体名称(农民、职工姓名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名称)	法人姓名(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填写)	身份证号	企业税号(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填写)	所属地区	种植作物及拟实施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				
					***村(林场)	面积小计(亩)	大豆(亩)	目标亩产(斤/亩)	玉米(亩)	目标亩产(斤/亩)
1										
2										
3										
合计	...									
备注	1. 实施面积后不保留小数点；									
	2. 每个主体每块地示范推广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不少于 50 亩。									
	乡(镇)负责人签字：				核查人员签字：					
XXX 县(市、区)农业农村局 审核意见：					(加盖公章)					

附件 6

2025 年村级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推广任务完成情况核查表

填表人姓名：

填表人联系电话：

实施主体名称(农民、职工姓名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名称)	下达实施任务面积(亩)	实际完成推广应用面积(亩)	其中：	
			大豆(亩)	玉米(亩)
xxx村合计				
1				
2				
3				
4				
备注	1. 示范地块面积后不保留小数点； 2. 每个主体每块地示范推广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不少于 50 亩。			

附件 7

2025 年乡级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推广任务完成情况核查表

填表人姓名：

填表人联系电话：

乡村名称		下达实施任务面积(亩)	实际完成推广应用面积 (亩)	其中：	
				大豆(亩)	玉米(亩)
x x x 乡(镇)合计					
1					
2					
3					
4					
备注		1. 示范地块面积后不保留小数点； 2. 每个主体每块地示范推广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不少于 50 亩。			

乡(镇)人民政府：

(加盖公章)

核查人员签字：

附件 8

2025 年县级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推广任务完成情况核查表

填表人姓名：

填表人联系电话：

县乡名称		下达实施任务面积(亩)	实际完成推广应用面积 (亩)	其中：	
				大豆(亩)	玉米(亩)
xxx县(市、区)合计					
1	xxx乡(镇)				
2	xxx乡(镇)				
3	xxx乡(镇)				
4	xxx乡(镇)				
	...				
备注		1. 示范地块面积后不保留小数点； 2. 每个主体每块地示范推广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面积不少于 50 亩。			

县(市、区)农业农村局：

(加盖公章)

· 核查人员签字：

附件 9

2025 年县级大豆(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产量调查统计表

项目县名称	大豆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大豆普通小垄种植面积(万亩)	大豆普通小垄种植专家田间测产平均亩产(斤)	玉米大垄密植栽培技术		玉米普通小垄种植面积(万亩)	玉米普通小垄种植专家田间测产平均亩产(斤)
	推广面积(万亩)	专家田间测产平均亩产(斤)			推广面积(万亩)	专家田间测产平均亩产(斤)		
xxx县(市、区)								

县(市、区)农业农村局长签字并盖章：